**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贵州省发展改革节能低碳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组建方案的批复**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贵州省发展改革节能低碳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组建方案的批复

北京三有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贵州省发展改革节能低碳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组建方案的请示》及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贵州省发展改革节能低碳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按报来的请示内容设立。以下为审核通过的要点：

　　（一）基金中文名称为：贵州省发展改革节能低碳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二）基金注册地点为贵州省贵阳市。

　　（三）基金按有限合伙形式设立。北京三有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担任基金主托管银行。

　　（四）基金募集规模5亿元，存续期限为10年。

　　（五）基金首期出资不低于1亿元人民币，目前已完成认缴金额2.35亿元。其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认缴5000万元；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缴2500万元；上海生态创新有限责任公司认缴3000万元；天津伟力盛世节能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认缴3000万元；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缴5000万元；贵州省创业投资促进中心认缴5000万元。

　　（六）基金主要投资于节能低碳及相关领域，包括节能技术和装备、节能产品与材料、节能服务和可再生能源等。

　　二、基金管理人应定期向我委报送年中和年度投资运营报告，及时报告基金运营中的重大事项，并接受我委就基金管理业务的监督检查。

　　三、请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遵照本批复设立和运作基金。

　　四、请根据本批复办理工商登记，基金完成工商登记后的10个工作日向我委报备。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年3月10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ece6f39017de46fb8e28ae249bbd1088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ece6f39017de46fb8e28ae249bbd1088bdfb.html" \t "_blank)